证券代码: 874436

证券简称: 德泰燃气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大连德泰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和独立判断的原则,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则的要求,所述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审核过程中我们未发现参与 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综上,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关于公司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本次预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属于公司日常业务所需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大连德泰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赵伟、刘继伟、傅曦林、王运阁 2025年8月26日